

证券代码：300732

证券简称：设研院

公告编号：2022-087

债券代码：123130

债券简称：设研转债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票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5,382,267.264 元以 4.7193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 104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0）。

上述相关股权激励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目前的 325,461,034 股减少至 324,367,813 股（最终以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反馈为准）。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后上市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相关股东股份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股东大会做出决议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要求公司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关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申报注意事项如下：

1、申报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5 日，每日 8:30-11:30、13:30-16: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1)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泽雨街 9 号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802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石朋

联系电话：0371-62037987

传真号码：0371-62037000

邮政编码：451450

联系邮箱地址：wangshipeng@hnrbi.com

4、其他

以邮寄方式申报债权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在申报文件上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